

证券代码：000915

证券简称：华特达因

公告编号：2025-017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基本情况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 1981 年；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首席合伙人李惠琦；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截止 2024 年末，致同所从业人员超过六千人，其中合伙人 239 名，注册会计师 1,359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超过 400 人。致同所 2023 年度业务收入 27.03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22.05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5.02 亿元。2023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57 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收费总额 3.55 亿元；2023 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 163 家，审计收费 3,529.17 万元；其中医药制造业上

市公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客户 20 家。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所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815.09 万元。致同所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三）诚信记录

致同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9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5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11 次、监督管理措施 16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和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一）人员信息

刘健，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8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1 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 1 份。

签字注册会计师杜娟，2019 年 5 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 年 12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 8 月开始在致同执业，2021 年 10 月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莹，1996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199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2 份。

（二）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杜娟（签字注册会计师）、王莹（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

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刘健（签字项目合伙人）2024 年 12 月 27 日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给予的监管谈话行政监管措施 1 次。除此之外，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详见下表：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刘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监管谈话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1、事由：在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至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中违反了《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40 号），第五十二条、第五十三条、《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 182 号），第四十五条第一款、第四十六条的规定。 2、处理情况：采取监管谈话的行政监管措施，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

（三）独立性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4 年度审计费用合计 4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 3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 8 万元。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办法》的执行情况

公司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联合发布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的规定，对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事项进行了竞争性谈判采购，根据评标结果，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排名第一位。

（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致同所从业资质、专业能力及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致同所在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

过程中，组织得当，工作认真负责，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水平和职业道德，审计委员会对该所的工作表示肯定和满意。为此，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以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审议及表决情况

公司董事会以全票同意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聘任致同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报备文件

1.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2.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4. 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业证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负责具体审计业务的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山东华特达因健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9日